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林州市公安局

承包人（全称）：河南红旗渠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林州市公安局振林派出所业务技术用房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
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林州市公安局振林派出所业务技术用房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林州市桃园巷东段路北。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及招标文件内的所有内容。
5.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及招标文件内的所有
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1月14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7月13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
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陆万叁仟叁佰玖拾贰元伍角玖分
(¥ 1863392.59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3. 合同价款支付为：项目竣工经发包方、监理单位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工程价款的 90%，经结算评审后付至评审金额的 100%。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郭子琦。证书编号：豫 241212297122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人员伤亡事故或财产损失责任，均由承包人全部承担。

4.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林州市公安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经双方盖章并签字/签章后成立，并自签订合同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章页)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Red square seal with text '源史印修']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